

兰坪白族普米族自治县人民政府文件

兰政发〔2015〕1号

兰坪县人民政府关于 印发政府工作报告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委、办、局，省、州驻兰坪各单位，驻兰坪军警部队，各人民团体，各企业：

《政府工作报告》已经县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政府工作报告

—— 2015年1月21日在兰坪白族普米族自治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县长 熊元德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县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政府工作，请各位代表审议，并请县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14年工作回顾

2014年，是我们在严峻的发展形势中经受考验、负重前行的一年。面对复杂的经济形势、繁重的发展任务，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我们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全力以赴抓好“三保三稳”工作，保持了全县经济稳步发展、社会事业全面进步的良好势头。全县生产总值40.2亿元，增长9.2%，规模以上固定资产投资45亿元，增长27.7%，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4.25亿元，增长14%，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9亿元，增长13.2%，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7377万元，增长9.3%，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4406元，增长12%，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5%以内，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6.95‰，万元GDP能耗下降1.83%。

一年来，我们埋头苦干，在不断发展壮大支柱产业中优化了

产业体系。水电产业建设步伐加速。黄登水电站通过核准，大华桥水电站顺利截流，黄登·大华桥水电工程全面开展主体工程建设。大烟河一级电站、丰甸河电站试运营。猴子岩电站、拉嘎鲁河电站建设稳步推进。矿冶产业优化进程加快。金鼎公司生产经营保持稳定。3万吨碳酸氢钠、华昌山选厂等工业项目试产。利锌矿业50万吨铁精粉项目快速推进。子昂矿业锑矿项目前期工作扎实开展。工业园区总体规划修编有序开展，成立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生物产业规模稳步扩大。新增木本油料、中药材种植面积11万亩和3.74万亩。大小牲畜存栏50.7万只，肉类总产1.3万吨。建成绒毛鸡良种扩繁基地，成功推广乌骨羊胚胎移植扩繁技术。《兰坪县林下经济发展规划》通过评审。农产品加工业、新型农村合作组织不断壮大。旅游产业培育有序跟进。组织召开滇西北四州市五县环老君山区域合作会议。罗古箐一大羊场景区旅游步道一期工程竣工，并纳入全省4A级景区创建备选名录。建成罗古箐、德胜等5个民族特色旅游村寨。老君山、桃树湖等旅游发展规划通过评审。

一年来，我们攻坚克难，在大力谋划重点项目建设中夯实了基础条件。沿江公路全面竣工。完成150.6公里农村公路硬化、117公里通组公路建设。建成28个农村客运招呼站。索改桥、啦石公路沥青路面改造项目有序启动。箐兔公路路基工程持续推进。通用机场选址通过省级论证。有序推进兰云公路兰坪段及维兰、六兰、兰福公路等项目前期工作。成功申报中央财政小型农

田水利重点县。黄木水库加快建设，水库移民入住新居。弥勒坝水库前期工作进展顺利。泚江、通甸河综合治理工程稳步推进。完成干支渠防渗改造 14.8 公里，新增和改善灌溉面积 5344 亩。解决了 1.97 万人饮水安全问题。改造修复县城入城主干通道。启动城区二小人行天桥建设。房地产开发、绿化亮化等工程有序开展。乡镇“一水两污”前期工作加快推进。营盘等乡镇集镇基础设施得到改善。美丽乡村、新农村建设稳步推进。城乡物流网络、农村二级市场建设成效显著。城镇化率达到 27.52%。改造 10 千伏线路 14.7 公里，完成户表改造 3624 户。

一年来，我们先行先试，在大力破解发展瓶颈制约中激发了自身活力。启动“三农”金融改革创新工作。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房屋、宅基地确权颁证工作逐步推开。建成林权流转信息平台，林权抵押贷款工作有序开展。启动“助保贷”业务。召开政银企项目推介会，成功推介项目 29 个，落实贷款 6.4 亿元。新增 1 家小额贷款公司。在公立医院推行“先住院、后付费”结算模式；启动县乡医疗一体化改革。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有序推进。质监、工商、食品药品、财税等领域改革稳步推进。组织参加南博会、自治州成立 60 周年系列活动，签约招商引资项目 5 个。全年县外实际到位资金 31 亿元，增长 30%。与中国人民大学、天津职教集团、圣乙投资公司等挂钩单位合作交流不断深化。旅游发展、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培育等领域区域合作进一步强化。

一年来，我们共建共享，在全面推进各项事业发展中增进了

民生福祉。把脱贫攻坚作为最大政治任务和头号民生工程，争取各类资金 5.4 亿元，实施 53 个项目。兔峨、啦井整乡推进和石登一中排连片示范项目顺利完成。整村推进、扶贫安居、易地搬迁、革命老区及民族团结进步示范等项目有序推进。全面摸清 D 级危房校舍情况。调整恢复 6 个校点。启动石登中心完小建设。实施啦井中学改造工程。城区幼儿园被认定为省一级一等示范幼儿园。义务教育学业水平考试居全州第一，高考成绩取得新突破。职业教育发展取得新进展。县医院、妇幼保健院搬迁项目顺利启动。实施金顶卫生院改造工程。新农合参合率 98.2%。城镇新增就业 1311 人，社会五类保险参保 1.2 万人次，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7.27 万人享受城乡低保。困难群众临时救助 1.28 万人次。县福利中心投入使用，乡镇敬老院建设稳步推进。完成 1360 户农村危房改造。260 套城镇保障性住房即将竣工。水电移民安置工作稳步推进。编制完成《澜沧江上游兰坪段经济社会发展规划》。普米族博物馆基本完工。建成 46 个村级体育活动场地。文化遗产保护、文化惠民等工作取得积极成效。人口计生、红十字、妇女儿童、残疾人等事业持续推进。统计调查、人民防空、气象服务、国防动员等工作进一步加强。

一年来，我们主动担责，在扎实开展美丽兰坪建设中彰显了生态优势。顺利通过国家生态县考核。新增人工造林 11 万亩，封山育林 1.5 万亩。实施低效林改造 1 万亩，陡坡地生态治理 2 万亩。新建沼气池 846 口，完成农村改灶 2500 眼，建设农村太

阳能 2200 户。公益林生态效益补偿工作有序开展。林区治安、森林防火取得显著成效。开展万人保护泚江活动。建设泚江金鸡桥水质自动监测站，启动泚江片区无主病险尾矿库治理一期工程。“一江两河”出境水质保持稳定。完成 14.6 公里城区污水管网工程建设。全面推行机动车环保标志管理。落实了不可自然降解塑料袋制品使用禁令。饮用水源地保护、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环境质量监测及执法监管等工作有效开展。划定基本农田保护区面积 31.8 万亩。完成 1.47 万亩土地整治，新增耕地 1 万亩。全面整顿矿区秩序，整治和关闭 65 座矿山。完成 7 个地质灾害治理和搬迁避让项目。

在改革发展进程中，我们始终把民主法治和政府自身建设摆在突出位置，认真执行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自觉接受县人大法律监督、工作监督和县政协民主监督。办理 117 件人大代表建议、76 件政协委员提案。积极开展自治条例修订和单行条例立法。法治宣传教育、法律服务、法律援助等工作得到加强。积极化解社会矛盾，安全生产治理整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依法打击各种违法犯罪活动扎实开展。启动公车改革。完成行政审批服务事项清理和网络审批系统建设，公共资源交易实现应进必进交易中心。电子政务公文交换系统正式启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扎实开展。出台政府投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化解 1.4 亿元政府性债务。加大了约谈、通报问责力度。严肃查处违纪违法案件，反腐倡廉工作深入推进。

同时，县人民政府和政府各部门扎实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坚决反对“四风”，文风会风明显改进，公款吃喝得到有效遏制，办公用房和公务用车清理工作全面完成，“三公经费”下降 23.93%。坚持立说立行，立行立改，解决了一批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得到了群众好评。坚持标本兼治，修订完善 371 项制度，制定 1258 条整改措施。政府职能和作风进一步转变，为民务实清廉形象进一步提升。

各位代表，一年来我们走过的道路并不平坦，成绩来之不易。这些成绩的取得，来源于县委的统揽全局、科学决策，得益于县级班子的齐心协力、合力攻坚，归功于全县上下的通力协作、真抓实干。在此，我代表县人民政府，向为兰坪发展付出辛勤劳动的全县广大干部群众，向给予政府工作大力支持的各界朋友，表示衷心感谢并致以崇高敬意！

兰坪正处于蓄势提速、奋力赶超的发展阶段。我们要清醒地认识到跨越发展进程中还存在很多困难和矛盾：支柱产业发展处于培育阶段，龙头企业少，产业类项目推进艰难，经济增长内生动力不足。依靠耕占税支撑的财政增收模式已基本结束，缺乏后续财源支撑，刚性支出与财政增收矛盾日益突出。受土地、环保、资金等因素制约，招商引资难、项目落地难问题突出，资源优势难以转化为发展优势。教育、卫生、文化等公共服务不均衡，扶贫攻坚任务艰巨，在更高起点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任重道远。

“四风”问题还不同程度存在，执行力不强、办事效率不高、担

当意识不够等现象依然突出。对此，我们要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加以解决，绝不辜负全县人民的期望。

二、2015年工作建议

2015年是实现“十二五”发展目标的收官之年，是我们抢抓新机遇、打造新优势、再创新局面的关键之年。只要我们始终保持开拓进取的闯劲、攻坚克难的韧劲、少说多做的干劲，坚定信心，砥砺前行，就一定能实现发展再上新台阶。

——新的一年，我们面临更为严峻的挑战。随着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我县以矿业为主导、价值链低端化经济结构的弊端将进一步暴露，加之投资结构失衡、工业项目推进艰难、企业生产经营困难增多、财税收入面临下降等多重因素影响，全县经济增长将面临着较大的下行压力。

——新的一年，我们面临更为难得的机遇。怒江州即将纳入国务院建设少数民族自治州全面小康示范区，我们将迎来空前的发展机遇。同时，随着怒江扶贫攻坚的深入推进，澜沧江干流水电建设的有力带动，产业培育成效的逐步显现，发展瓶颈的有效突破，兰坪必将进入提速赶超、跨越发展的黄金期。

今年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省委九届八次、九次全会和中央、省委经济工作会议以及州委七届五次全会、县委十一届九次全会精神，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把握新常态、抢抓新机

遇，更加注重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更加注重保障和改善民生，更加注重保持社会和谐稳定，更加注重生态环境保护，促发展、抓改革、保稳定，着力打基础、谋长远，着力育产业、增实力，着力惠民生、促和谐，促进全县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全力完成“十二五”规划目标任务。

今年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建议为：全县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10%以上，规模以上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6%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2%以上，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10%以上，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11%以上，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降幅控制在 24.7%以内，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5%以内，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8‰以内，单位生产总值能耗控制在上级下达指标内。

围绕上述目标，要突出抓好八个方面的工作。

（一）更大力度推进产业培育，着力打牢富民强县根基

壮大特色农业。完成 4.5 万亩中药材、7 万亩“三棵树”木本油料种植。推进优质小杂粮、芸豆等高原特色农业发展。做好万亩何首乌种植项目。实施林下经济建设工程。做好地方特有畜禽、重楼等标准化示范项目，组建乌骨羊、绒毛鸡专业合作联社，加大乌骨羊原产地保护。支持山羊、山地养鸡、生猪、牦牛标准化养殖等产业发展。采取产业发展资金以奖代补方式扶持农业发展。鼓励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支持农业庄园发展。大力发展农产品加工业，打造特色品牌，培育一批有影响力的农业龙头企

业。发挥供销社在农业社会化服务和农村商品流通中的作用，加大优质农产品营销力度，帮助农民创市场、找销路。做好重大动植物疫病防控。重视农科技术在生产一线的推广应用。

振兴工业经济。巩固提升铅锌产业，培育发展小金属和盐化工产业。尽快促成金鼎公司三选厂技改扩建项目投产，确保公司产值高于去年水平。做好其他规上工业企业生产经营协调服务，进一步做优工业存量。推进 3 万吨碳酸氢钠、商业混凝土搅拌等项目尽快达产达效，并纳入规上工业企业库。力争利锌矿业 50 万吨铁精粉项目年内投产并形成有效产值。推进子昂矿业木瓜邑梯矿项目资源勘探和开发。抓好中小企业达标培育工作。加大科技创新力度。做好工业园区总体发展规划修编，逐步启动园区土地调规和收储工作。做好园区投资开发公司运营，多渠道筹集资金，推进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积极承接产业转移，争取新引进一批企业进入园区发展。

繁荣第三产业。推进旅游开发区域合作步伐，做好县城周边一日游等旅游精品线路策划营销。抓好罗古箐一大羊场 A 级旅游景区创建。加大旅游特色村寨、农家乐建设支持力度。办好民族文化节庆活动，不断扩大区域影响力。探索建立金融支持地方发展激励机制，增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支持保险机构大力发展居民个人保险和政策性农业保险业务。实施好“新网工程”、“乡村流通工程”等项目，加快乡镇集贸市场、物流配送中心规范化建设，继续支持农村二级市场恢复工作。合理引导城乡居民

消费，促进餐饮、住宿、购物等服务性消费增长，培育住房、教育、文化等消费热点，发展物业、家政、养老、医疗等便民服务，支持审计、监理、评估等中介组织发展。

（二）更大力度推进项目建设，着力增强跨越发展后劲

强力推进项目建设。加快推进黄登·大华桥水电工程。做好拉嘎鲁河电站建设。确保猴子岩电站建成发电。完成石登 110 千伏变电站建设。继续实施好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工程。硬化 386 公里农村公路。完成啦石公路沥青路面改造、索改桥项目建设。确保箐兔公路路基工程年内贯通。继续支持通组公路建设。加强公路养护管理。加快黄木水库建设。开工建设弥勒坝、箐口水库。改造防渗渠道 20.43 公里、新建管道灌溉工程 33.53 公里，新增和改善灌溉面积 2 万亩。解决 2.1 万人饮水安全问题。实施好宽带普及提速、城镇光纤到楼入户和乡村骨干网络工程建设。

科学谋划重大项目。全力做好“十三五”规划编制，合理策划、确定一批事关全县发展的重大项目；加大争取力度，力争让更多项目进入上级“盘子”。落实项目前期工作机制，发挥项目集中审批、并联审批平台作用。加快通用机场及维兰、六兰、兰福、丽兰公路前期工作。做好兰云公路兰坪段项目立项工作。扎实推进光伏发电、稗子沟水库、老君山生态旅游区兰坪片区、营盘中小学搬迁、澜沧江流域生态修复等项目前期工作。紧密结合国家政策导向，加快启动一批城镇、环保、生态、能源、旅游、信息和社会事业等基础设施项目前期工作。

加大项目服务保障。做好批次用地申报。实施工业用地准入和退出机制，盘活存量土地。强化征地拆迁安置，保证项目用地及时交付。落实县级领导挂钩重点项目机制，及时调处矛盾纠纷，化解建设难题，确保项目建设有序有效推进。继续在政府层面推进银企对接，强化重大项目、重点企业推介，解决好企业融资难题。加强财源培植和涵养，加大资金争取，增强财政实力。继续强化重大项目财政资金扶持力度，集中财力办大事。规范政府融资平台建设，剥离融资平台政府性债务，切实防范和化解政府性债务风险，增强执政理财能力。

县人民政府将继续实施项目带动战略，扎实做好十大重点项目建设，着力在新常态下不断挖掘经济增长新动力。

（三）更大力度推进城镇建设，着力提高城乡一体水平

做强做优县城。积极探索“四规合一”工作。加快推进城市规划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突出规划的引领作用，维护规划的权威性、严肃性和连续性。稳步推进泚江生态走廊、玉屏山景观走廊、玉屏箐景观栈道建设。完成 2.4 万平方米城区巷道整治和城区二小人行天桥建设。进一步完善城市主干道绿化、照明工程。稳步推进房地产开发项目建设，启动建行、邮政片区旧城改造工程。稳妥做好金鼎公司卫生防护距离内居民搬迁项目。规范城区停车秩序，加大户外广告监管。理顺城市建管职能，推行城区环卫市场化管理，加强城市综合执法。

做精做特城镇。完成沿江四乡镇总体规划编制，逐步建立完

备的城镇发展规划体系。探索建立支持乡镇发展的机制，因地制宜打造特色小镇。全力抓好建制镇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加快乡镇“一水两污”项目前期工作，完成啦井镇饮水工程建设，做好通甸镇饮水工程升级改造项目。实施啦井镇、通甸镇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和金顶镇光亮工程。不断完善中心集镇教育卫生、文化体育和休闲娱乐等配套功能。探索建立小城镇综合执法、绿化养管、环卫保洁等体制机制。实行城乡统一的户口登记制度，强化权益保障，稳妥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

做美做亮乡村。认真落实村庄规划，严格村庄布点规划，加大农村土地违法建设整治。扎实做好新农村示范村、美丽乡村等项目建设，进一步改善农村地区水、电、路、通讯等基础设施。结合澜沧江干流水电开发移民安置工作，高质量建设一批人口集中、设施齐全、商品集散的中心村。继续支持农村困难家庭危房改造。加大农村地区社会事业协调发展力度，提高农村基本公共服务水平，加强农村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大力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更加关爱农村“三留”群体，留住乡土文化，大力推进“物的新农村”和“人的新农村”建设齐头并进。

（四）更大力度推进改革创新，着力激发内部发展活力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稳步开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加快推进土地承包经营权、林权流转步伐。深化“三农”金融改革创新，持续推进“三权三证”抵押贷款。做好“以工哺农”试点政策争取。深化公立医院改革，持续推进县医院直

管乡镇卫生院试点工作。推进市场监管部门、计生服务部门的机构和职责整合。推行权力清单、责任清单。推进新一轮财税体制改革，继续做好“营改增”工作，落实预算制度改革。稳步推进事业单位分类改革和公务用车改革。加大殡葬制度改革力度。统筹推进教育、水利、文化、社保、供销社等领域改革。

提升开放合作水平。落实重点招商引资项目“双向承诺”制，实行县级领导牵头，部门负责，集项目策划、招商、签约、落地、开工、建设、投产为一体的招商引资机制。加强招商引资项目跟踪办理落实，提高招商引资项目签约率、开工率和资金到位率。确保县外实际到位资金增长20%以上。稳妥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破解交通、市政、社会事业等领域融资瓶颈。借助滇中产业新区怒江扶贫产业区建设，加快推进有色金属产业延伸发展。继续稳步推进区域合作工作。加强外贸进出口工作，逐步改变依靠第三方出口商品的现状。

深化创业兰坪建设。采取多种形式，全面提高农村居民综合素质，增强创业本领，引导鼓励群众不拘形式、类型、规模创家业，宜工则工、宜农则农、宜商则商，使百姓家业富足、生活殷实。优化创业环境，建设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中心，实施“两个10万元”微型企业培育工程，放手放胆、放开放活，积极引进外来人才到兰坪创业，大力推动本地能人“二次创业”，引导符合条件的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转型为公司制企业，加快培育更多的市场主体，在兰坪掀起全民创业新浪潮，推动民营

经济大发展大提升。

（五）更大力度推进社会事业，着力提升公共服务能力

办好人民满意教育。实施好第二轮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加快推进“全面改薄”项目，重点做好兔峨、通甸、中排集中办学点建设，确保尽快投入使用。稳步推进石登中心完小建设。稳妥做好中小学校点布局调整。启动兰坪一中改扩建工程。加强职业技术学校基础能力建设，稳步扩大招生规模，提升办学水平。积极支持民办教育发展。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建立科学合理的教师培训、流动机制，提高师德修养和业务水平。狠抓学校管理，提高教育质量，确保校园安全。认真落实“两免一补”、营养改善等政策，实施好“助困保学”等助学行动，促进教育公平。

强化医疗卫生保障。加快县医院整体搬迁项目建设，完成县妇幼保健院一期工程，启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实施河西卫生院改造工程。完成石登、兔峨卫生院职工周转房建设。加快村级卫生室标准化建设。提升全县医疗器械装备水平。推进中医药基层服务能力建设。出台医疗人才管理办法，加大医疗人才培养、引进力度。加强医疗服务质量监管。强化重大传染病防控。提高新农合、城镇居民医保财政补助标准，落实重大疾病新农合保障政策，加强新农合筹资、基金使用监管。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提高群众预防保健意识。

积极繁荣文化事业。完成黄柏拉玛文化传习馆、玉狮场普米族文化传习馆建设。实施好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搓磋》保护

项目。加大民族民间文化抢救保护力度。着力培养文化人才，支持文化艺术精品创作。积极开展文化惠民下乡演出和群众性文化活动。加大民族文化活化传承力度。提升“两馆一站”资金使用效益。做好兔峨土司衙署、沧江书院文物修复和玉水坪古人类文化遗址保护工作。开展好“三区”文化人才工作计划。建成全民健身中心。建设 50 个村级体育活动场所。加快全民健身、竞技体育等事业发展。推进直播卫星户户通工程。

开展好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统筹做好外事侨务、档案、保密、人防、气象、地震、地方志、统计调查、双拥共建等工作，推进红十字、残疾人、妇女儿童、老龄等事业发展。

（六）更大力度推进民生改善，着力办好每件惠民实事

加大扶贫攻坚力度。我们要继续以强烈的历史担当、质朴的为民情怀和背水一战的气概，以更大决心向贫困宣战，绝不让贫困代代相传。创新扶贫攻坚机制，精准扶贫，扎实推进“五大”扶贫攻坚工程建设，做好十项行业扶贫工作，确保 1.5 万人稳定脱贫。抓好中排、石登整乡推进。实施 16 个行政村和 21 个自然村整村推进。完成 1350 户安居房建设、508 户易地扶贫搬迁。力争完成 5000 万元财政小额贴息贷款。实施好 3 个民族团结进步示范乡镇、5 个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4 个民族特色村寨项目建设。抓好革命老区、人口较少民族扶持等项目。继续争取涉藏、特困群体扶持、沪滇合作项目等政策。主动与扶贫挂钩单位联系对接，力争获取更多支持帮助。

健全社会保障体系。多渠道增加城乡居民收入。确保新增城镇就业 1700 人、扶持 335 人自主创业、转移输出农村劳动力 1.8 万人次。力争社会保险主要险种覆盖率均保持在 95% 以上。建立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鼓励企业建立商业养老健康保障。加强社保基金监管，强化劳动保障监察。完成县老年公寓主体工程及河西、石登敬老院建设，启动兔峨敬老院建设。继续做好临时救助常态化工作，规范城乡低保动态管理，加大优抚安置工作力度。做好保障性住房分配、配套设施建设和运营管理。启动县公安局“两所一队”项目建设。加强市场监管和价格监测。

做好水电移民工作。加强水电移民搬迁安置组织领导，充分发挥乡镇征地移民搬迁安置工作指挥部作用，继续落实县直部门挂钩包户责任制，加快推进黄登、大华桥、苗尾水电站移民安置点建设，重点做好大华桥围堰截流移民搬迁安置工作，确保顺利完成年度移民搬迁安置任务。全面启动移民专项工程建设和工矿企事业单位补偿兑付工作。

县人民政府将继续围绕广大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竭尽全力实施好十大民生工程。

（七）更大力度推进生态文明，着力打造绿色美丽家园

强化生态建设。完成森林抚育 2 万亩、封山育林 1 万亩、公益林造林 0.6 万亩。实施好退耕还林成果巩固 4 万亩及 0.6 万亩补植补种项目，全力推进 7.1 万亩新一轮退耕还林项目。改造低效林 4 万亩。做好澜沧江水电开发异地造林项目规划设计。抓好

陡坡地生态治理、资源林政管理、森林防火等工作。加大太阳能、节柴灶、沼气池等农村能源推广力度，建设 2 个农村能源服务网点。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10 平方公里。

严防各类污染。全面宣传落实新《环保法》。实施好泚江、通甸河综合治理工程。做好金鼎公司二冶炼厂环厂截污沟、泚江片区无主病险尾矿库治理等项目建设。新建 10.6 公里城市污水管网，进一步提升污水处理厂运行质量。做好国家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监测工作。开展节能绿色建筑行动，推广节能环保产品。加大环保专项执法力度，强化对重点行业、企业节能减排监管，严厉打击违法排污行为。深入推进农村面源污染治理。

加强资源保护。做好永久性基本农田划定工作。实施好 8915 亩补充耕地项目建设，确保土地占补动态平衡。改造中低产田地 1.2 万亩。持续巩固矿山整治成果，督促矿权人加强矿山管理，有效维护矿区秩序。加强矿产资源勘查、保护和合理开发，严格控制开采总量，优化资源配置。强化群测群防体系建设，加大重点地质灾害隐患点和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力度。抓好水资源保护、配置和循环利用，加快建设节水型社会。

（八）更大力度推进民主法治，着力建设和谐平安兰坪

深化民主法治建设。认真执行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决定，重大决策出台前向县人大报告。做好民族立法工作。支持和保障人民政协履行职能，广泛听取工商联和各界人士的建议。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

妇联等群团组织的桥梁纽带作用。扎实做好村级阵地标准化建设，完成社区居委会换届选举。推进民族团结进步自治县建设。深入贯彻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全面推进依法治县工作。

改进社会治理方式。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化解社会矛盾，依法严厉打击影响企业生产经营、阻碍项目建设等扰乱社会秩序和发展环境的行为。建立视频接访平台，完善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联动工作体系。做好流动人口、特殊人群服务管理。健全网络舆情监测、分析、引导和处置机制。加强社会诚信体系建设，完善政府、企业和个人信用体系，营造良好信用环境。建立健全居民、村民监督机制，提高城乡社区、村委会建设管理水平。巩固宗教领域和顺稳定。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切实维护征地拆迁中的群众利益。建立健全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矛盾纠纷源头化解和突发事件应急管理机制。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打非治违”专项行动和平安创建活动，有效预防和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更加重视食品药品安全生产源头治理和产销全过程监管，确保人民群众饮食用药安全。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依法严密防范和打击违法犯罪行为。继续打好禁毒防艾人民战争。

三、努力建设人民满意政府

完成各项目标，必须按照“为民、务实、清廉”要求，聚焦“四风”问题，深入开展“三严三实”和“忠诚干净担当”专题教育，全面深化政府自身建设，更好地对人民负责、为人民服务、

让人民满意。

（一）敢于担责，增强政府公信力。坚持谁主管谁负责、谁分管谁拍板，主动承担责任，大胆面对问题，不懈怠、不畏难，以高度的责任感和强烈的事业心，认真履职，在推进和落实工作中体现责任、展示作为。学深学透和用活用足中央、省政策，积极主动要政策，齐心协力跑项目，全力以赴争资金，力争获得上级更多的政策、项目和资金支持。积极为担当者担当，切实为那些愿担当、敢担当、能担当的干部撑腰、壮胆，让那些不敢担当、不愿作为的“老好人”、“圆滑官”难混日子。

（二）雷厉风行，增强政府执行力。大力弘扬真抓实干作风，把党委的决策部署细化为具体的项目和抓手。强化刚性执行理念，坚持一以贯之抓落实，确保出台的政策、作出的决定和承诺的事项，不折不扣落实到位。对重大事项安排实行限时办结，加大督查，严厉治庸、治懒、治散，坚决查处执行不力、工作拖拉的人和事，确保政府工作有序推进、高效运转。加强三级政务服务体系建设，把网上审批大厅延伸至具备条件的乡镇和社区，优化行政审批流程，清查变相设置审批条件和互为前置行为。

（三）规范行为，增强政府约束力。完善重大事项集体决策机制，严格依照法定权限和法定程序行使权力。建立政府班子集体学法制度，提高依法行政水平。建立完善政府信息发布制度，提高行政透明度。完善行政复议和应诉制度，坚决纠正行政违法和不当行为。加强行政监察、财政监管和审计监督。规范工程招

投标、土地出让、政府采购、国有资产处置等权力运行，做到集中、规范交易。主动接受司法监督、舆论监督和社会公众监督。加强执法监管，解决权责交叉、多头执法等问题。

（四）廉洁自律，增强政府凝聚力。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严格按照廉政准则，加快政府系统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坚决查处违法违纪案件，纠正各类不正之风，切实解决以权谋私、与民争利等损害国家和群众利益的问题。严格落实关于改进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各项规定，以踏石留印、抓铁有痕的劲头持之以恒整治“四风”突出问题。推进预算和“三公”经费开支公开。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规范公务接待和公务用车管理，严格控制行政经费支出，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各位代表！我们正处于变革与奋进的伟大时代。勤劳智慧的兰坪人民，曾经创造过许多辉煌的成就。立足新起点，谋求新发展，实现新跨越，是全县人民的共同期待，更是我们的光荣使命和神圣职责。让我们在中共兰坪县委的坚强领导下，以更大的担当、更实的作风，攻坚克难，锐意进取，奋力推进“绿色锌都，创业兰坪”新进程，共同谱写美丽“中国梦”兰坪美好篇章！

县人民政府 2015 年十大重点工程

一、黄登水电站：2015 年 3 月启动大坝混凝土浇筑，完成投资 25 亿元。

二、大华桥水电站：2015 年 11 月启动大坝混凝土浇筑，完成投资 9 亿元。

三、黄木水库：完成大坝填筑，实现引水隧道贯通，完成投资 1.2 亿元。

四、建制村路面硬化工程：改建路面工程 386 公里。

五、啦石公路：啦井热水塘至石登大竹箐段 30 公里油路建设，完成投资 4000 万元。

六、兰坪县医院迁建工程：全面启动主体工程建设，完成投资 3000 万元。

七、利锌矿业 50 万吨铁精粉项目：全面完成工程建设，并加快各项手续完善进度，完成投资 1.5 亿元，力争年内投产。

八、弥勒坝水库：启动水库建设。

九、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 600 米卫生防护距离内居民搬迁安置工程：加快 441 户 1304 人的居民搬迁。

十、木瓜邑锑矿开发：加快前期工作进度，并先行启动实验厂建设，完成投资 1500 万元。

县人民政府 2015 年十大民生工程

一、兰坪一中改扩建项目：占地面积 4150 平方米，建筑面积 17500 平方米，包括 6 栋单体建筑（教学楼、综合楼、男女学生宿舍、学生食堂、公厕）。

二、兰坪县老年公寓：业务用房 6577 平方米。

三、110kV 石登输变电工程：容量 2×31.5 MVA，改造 110KV 线路 2.85Km，低压线路 106Km。

四、索改桥项目：6 座索改桥 460 米，连接线 11 公里。

五、中央财政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建设：兔峨、河西共 2 个片区，项目区灌溉面积 2.01 万亩，其中改善灌溉面积 1.28 万亩，新增灌溉面积 0.73 万亩。

六、全民健身活动中心：建筑面积 2000 平方米。

七、金顶镇光亮工程：箐门至振兴路口及金顶镇街区路灯 650 盏，里程 11 公里。

八、箐口水库建设工程：库容 12 万立方米，解决供水人口 0.46 万人，改善灌溉面积 0.26 万亩。

九、农村饮水安全项目：解决 2.1 万人饮水安全。

十、兰坪县妇幼保健院：新建业务用房 5400 平方米、垃圾、污水处理、环境绿化改造。

名词解释

1.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指调查户在调查期内获得的，可用于最终消费支出和储蓄的总和，即调查户可以用来自由支配的收入。

2.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指每个农村常住人口扣除各项费用支出和转移性支出后，实际可以用于最终消费、投资和储蓄的收入。

3. 四规合一：指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城乡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规划高度融合和衔接。

4. 物的新农村：指道路、饮水、电力设施和住房条件等人居环境的改善。

5. 人的新农村：指建立健全农村基本公共服务、关爱农村“三留”群体、留住乡土文化和建设农村生态文明。

6. 营改增：指营业税改征增值税，通俗讲，就是把以前缴纳营业税的应税项目改成缴纳增值税，增值税是对于产品或者服务的增值部分纳税，减少了重复纳税的环节。

7. “两个 10 万元”微型企业培育工程：第一个 10 万元指企业投资规模达到 10 万元以上且实际货币投资达到 7 万元后，政府给予 3 万元的财政资金补助，补助资金由省、州（市）、县（市、区）财政按 5：3：2 的比例承担。第二个 10 万元是指有贷款需求的微型企业，可获得不超过 10 万元的银行贷款支持。“两个

10 万元”微型培育工程是一项惠及广大创业者和小微企业的民生工程、富民工程。

8. “三区”文化人才工作计划：是以提升边远贫困地区、边疆民族地区和革命老区公共服务水平、改善民生为着力点，有计划地为这些地区输送和培养科技、教育、文化、卫生、社区等领域急需紧缺人才，为促进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目标、推动区域协调发展提供人才支持和智力服务。

抄送：县委办公室，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法院，
县检察院。

兰坪白族普米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5 年 1 月 30 日印发